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李孟憲

電話：(03)3322101~7524

電子信箱：lemon625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384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00038486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00038486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教育部「110年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-設置雙語教學研究中心」之「課室英語—理論與教學應用工作坊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4月29日師大英語字第11010106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活動重要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0年5月1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樸大樓1樓105教室。
- 三、採線上報名方式，請於110年5月7日(星期五)前逕至<https://reurl.cc/GdR8vZ>，或至附檔海報掃描QR code報名。
- 四、囿於場地限制，人數以30人為原則，現職國中「非英語學科」教師優先錄取，額滿截止。
- 五、檢附研習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教務處 110/05/04 08:26



1100002978

有附件

電子  
文  
時

6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 2021/05/03 16:26:11 電子文件交換

裝

訂

線

